附件2：

**设施农业用地使用协议**

（参考模版）

甲方（村级组织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（经营者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为规范设施农业用地管理，根据《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19〕4号）以及省、市、县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按照“平等、自愿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

二、设施农业用地地点及面积

乙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\*\*\*\*镇\*\*\*\*村\*\*\*\*村民小组，经甲方同意，使用其经依法确定的土地所有权范围内的土地\*\*\*\*公顷，其中耕地\*\*\*\*公顷（永久基本农田\*\*\*\*公顷）。具体位置在土地利用现状图、国土空间规划图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）上标注。

三、设施农业用地用途

该宗土地主要用于\*\*\*\*作物种植 (\*\*\*\*养殖），具体用于修建\*\*\*\*(作物、养殖）生产和\*\*\*\*辅助设施（按建设方案逐项填写）。

四、设施农业用地生产期限

该宗土地生产期限为\*\*\*\*年，自\*\*\*\*年\*\*\*\*月\*\*\*\*日，至\*\*\*\*年\*\*\*\*月\*\*\*\*日。

五、土地复垦要求和时限

乙方在设施农业用地生产期限届满，不再使用的，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负责复垦。

六、土地交还

协议约定生产期限到期后，乙方应及时将土地交还甲方。乙方如需延长生产期限，经甲方同意后，办理相关续期手续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解除协议或无法定理由影响该协议的执行。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，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（二）在设施农业用地生产期限内，乙方禁止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，禁止擅自扩大设施用地规模，禁止擅自将该土地转让给他人使用。否则，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。

（三）如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导致协议无法履行或合同目的无法实现，双方均可解除协议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八、本协议未尽事项，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一致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。

九、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字（盖章）。协议约定条款在\*\*\*\*乡镇人民政府完成备案后生效，乙方须在完成备案后方可按协议使用土地。

十、本协议一式\*\*\*\*份，\*\*\*\*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